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9 月 14 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4），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起暂停转让，原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点为 2015 年 12 月 14 日，后经公司申请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，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，延期后的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6 年 3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。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将尽快完成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，并履行相关法律和信息披露程序。公司将会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 5 个转让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16 年 1 月 18 日